

生态底线

四川聚焦问题加强环境监察执法

去年处罚案件3030件,处罚金额1.3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8%和70%



开展工作仍然不够认真。

其次,新法新规新标案件办理情况有进展也有差距。

据了解,2016年,全省配套办法及涉嫌环境污染犯罪案件共实施464件。其中,实施按日连续处罚案件26件,处罚金额336万元;查封、扣押案件98件;限产、停产案件189件;移送行政拘留132起;涉嫌犯罪移送公安机关案件19起。同比2015年分别增长197%、225%、52%、158%、340%、164%和增长12%。

从具体数据分析来看,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整体运用上仍然存在差距。二是部分地方手段运用较为单一,从市(州)整体数据来看,全年全省按日计罚、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移送拘留、涉嫌犯罪移送公安机关5类案件均有实施的仅有成都、绵阳、宜宾、泸州、德阳等5市。

措施: 组织开展好一个“行动”、一个“活动”,要在“四个方面”下功夫

在刚刚结束的全省环境保护大会上,四川明确今年全省将开展“利剑斩污行动”和“环境保护法实施年活动”,以继续保持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

如何开展好环境监察执法工作?

彭勇表示,“环境质量的改善没有捷径可走,没有特效药,不可能一蹴而就。在推动环境质量改善的过程中,环境执法永远在路上!全省环境监察执法队伍必须撸起袖子加油干,重点要在“四个方面”下功夫。”

第一,要在常和长上下功夫,建立完善工作机制。要加强对网格化环境监管的督导力度,深化运用国家投资16亿元,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50万亩,巩固新一轮退耕还林成果1336.4万亩。

二是组织新一轮退耕还林任务。按照“自下而上”程序,组织开展2017年新一轮退耕还林任务需求申报。根据国家下达计划,及时分解到市(州)。抢抓春季、雨季和秋冬季造林,8月底前完成2016年剩余任务;12月底前全部完成2017年任务落地到户工作,并完成60%以上的栽植任务。

三是服务脱贫攻坚大局。将2017年80%以上的新一轮退耕还林任务安排在四大片区贫困村,指导各地向贫困村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倾斜。全面落实新一轮直补政策,增加贫困退耕户政策性收入。盘活前一

轮存量资源,结合新一轮退耕还林实施,大力发展后续产业,通过“造血”促进贫困户持续稳定增收。

四是巩固新一轮退耕还林成果。将符合条件的前一轮退耕还生态林分别纳入中央和省生态效益补偿范围。开展划地到户工作,协调下达补偿资金,指导开展资金兑现工作。依法依规推动退耕地有序流转,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租赁、承包、入股等形式实行规模经营。指导各地开展森林小镇创建工作。

五是开展专项整治和审计问题整改工作。围绕信访案件、政策执行、资金管理和工程管理,组织开展退耕还林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维护退耕农户切身利益。针对《审计报告》反映的退耕还林问题,在全省继续开展退耕还林自查自纠工作。对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及时督促整改到位。

六是加强退耕还林工程常规管理。签订责任书,落实市(州)政府主体责任。开展退耕还林县级和省级验收,及时提交验收成果,为兑现新一轮和新一轮直补资金提供依据。举办全省培训1次以上。围绕“退耕还林为精准扶贫助力”等内容,强化信息宣传。做好资金测算、政策兑现、目标管理、效益监测、行权运行、信访查处、档案管理等工作。(据四川生态网)

生态资讯

去年全国共办理涉林案件2.9万余起

记者在14日召开的全国森林公安深化改革工作会议上获悉2016年全国共办理森林和野生动物刑事案件2.9万余起,涉案总价值26.4亿元。

据了解,2016年森林公安积极开展专项严打整治行动,先后开展了“净网行动”等3次全国专项打击行动。行动期间,查处非法占用林地刑事案件2138起,同比上升76.6%。

国家林业局森林公安局局长王海忠说,森林公安始终保持对涉林违法犯罪主动出击态势,执法打击能力不断提升。

首批环保督察组全部进驻到位

2月12日,记者从四川省环保厅获悉,今年第一批8个省级环境保护督察组已全部进驻。8个督察组分别由省领导带队。

第一批省级环境保护督察的8个市分别为宜宾、眉山、成都、南充、自贡、资阳、绵阳和内江。督察组进驻后,将按《四川省环境保护督察方案(试行)》,以“程序不减、标准不降”的要求,依法、规范、严格督察,做好督察期间个别谈话、座谈调研、访问问卷、资料查阅、举报受理、下沉督察、重点督察等各项工作,并在2月底前全面完成第一批督察任务。与以往

的“督企”相比,此次督察主要是“督政”,即督促各级党委政府和相关职能部门切实履行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

作为在全国率先启动省内环保督察的省份,去年四川省环保督察组已完成对德阳、乐山、广安、泸州、达州5个市的督察,共约谈党政领导干部169人,发现问题线索879个,对40名负有环境监管职责的相关部门人员实施了问责,对198家违法违规企业依法进行了处理。

四川省环保督察工作自加任务。原本要三年完成的督察任务,要求两年内完成。原本计划今年4月底前完成今年第二批其他8个市(州)的督察,也将提前到3月底前完成。届时,四川省将在全省率先实现省内环保督察全覆盖。(据四川日报)

生态瞭望

我省划定省级生态保护红线

春节假期,成都市民刘文庆前往温江区和盛镇鲁家滩湿地,发现这里的7家农家乐和1家养鱼场消失了,立起了高达2.4米的“温江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区”界牌。去年10月至今,作为四川省首批试点区(县),温江区共划定128块生态红线区域,共21.79平方公里,占全区面积的7.8%。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2017年年底,京津冀区域、长江经济带沿线各省(直辖市)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在2016年10月,四川省印发的《四川省生态保护红线实施意见》,明确划定13个红线区域,总计19.7万平方公里,占四川面积的40.6%。13个红线区域都是四川省生态功能极重要、生态环境极敏感、极脆弱的“三板”区域,覆盖21个市(州)、146个县(市、区)。省委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相关负责人介绍,2016年底提前完成省级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各市(州)、县(市、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也将在2018年底前完成。

四川省提出两个阶段性目标:到2020年,全省国土生态空间进一步优

化并得到有效保护,基本形成结构合理、功能明确、格局稳定的复合生态保护红线体系;到2030年,区域生态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全面形成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相统一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省委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相关负责人介绍,为确保目标实现,四川省将对红线实行分类管控。其中,一类管控区主要为包括国家级、省级自然保护区的核心区和缓冲区等,严禁任何形式的开发建设活动;二类管控区为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等,将制定禁止性和限制性开发建设活动清单,底线是用地性质不转换、生态功能不降低、空间面积不减少。

四川省将研究制定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把保护责任落实到各级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并建立红线管控负面清单、生态补偿、绩效考核制度和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定期对红线保护成效开展绩效考核,考核结果作为确定生态补偿资金的直接依据。

目前,四川省已着手制订红线管控区内的负面清单产业。(据四川在线)

我省着力巩固退耕还林成果

近日,省退耕中心印发2017年工作要点。2017年,按照国家林业局退耕办和省林业厅有关部署要求,退耕中心将紧紧围绕脱贫攻坚工作主线,坚持改善生态和改善民生两结合、巩固成果与扩大增量两手抓。确保全年完成国家和省投资16亿元,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50万亩,巩固新一轮退耕还林成果1336.4万亩。

一是扩大新一轮退耕还林规模。开展25度以上坡耕地梯田、重要水源地15—25度坡耕地以及严重污染耕地退耕还林需求调查。根据国务院批准的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指标调整方案,修编完成《退耕还林省级实施方案(2017—2020)》。

二是组织新一轮退耕还林任务。按照“自下而上”程序,组织开展2017年新一轮退耕还林任务需求申报。根据国家下达计划,及时分解到市(州)。抢抓春季、雨季和秋冬季造林,8月底前完成2016年剩余任务;12月底前全部完成2017年任务落地到户工作,并完成60%以上的栽植任务。

三是服务脱贫攻坚大局。将2017年80%以上的新一轮退耕还林任务安排在四大片区贫困村,指导各地向贫困村和建档立卡贫困户倾斜。全面落实新一轮直补政策,增加贫困退耕户政策性收入。盘活前一

轮存量资源,结合新一轮退耕还林实施,大力发展后续产业,通过“造血”促进贫困户持续稳定增收。

四是巩固新一轮退耕还林成果。将符合条件的前一轮退耕还生态林分别纳入中央和省生态效益补偿范围。开展划地到户工作,协调下达补偿资金,指导开展资金兑现工作。依法依规推动退耕地有序流转,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租赁、承包、入股等形式实行规模经营。指导各地开展森林小镇创建工作。

五是开展专项整治和审计问题整改工作。围绕信访案件、政策执行、资金管理和工程管理,组织开展退耕还林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维护退耕农户切身利益。针对《审计报告》反映的退耕还林问题,在全省继续开展退耕还林自查自纠工作。对发现的问题,举一反三,及时督促整改到位。

六是加强退耕还林工程常规管理。签订责任书,落实市(州)政府主体责任。开展退耕还林县级和省级验收,及时提交验收成果,为兑现新一轮和新一轮直补资金提供依据。举办全省培训1次以上。围绕“退耕还林为精准扶贫助力”等内容,强化信息宣传。做好资金测算、政策兑现、目标管理、效益监测、行权运行、信访查处、档案管理等工作。(据四川生态网)

贫困人口当上湿地生态管护员

2月8日,省林业厅下发通知,要求各地利用生态补偿和生态工程管护资金,从本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选聘湿地生态管护员。主要覆盖秦巴山区、四川藏区和乌蒙山区,涉及绵阳、广元、达州、南充、巴中、泸州、乐山、宜宾、甘孜、阿坝和凉山11个市州的60个贫困县。

依据我省湿地管理政策,每百亩湿地管护补贴即为管护人员工资收入,具体标准为4

元/年,标准化管理规模为1500亩/人。省林业厅湿地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具体选聘人数要依据各地尚未纳入保护区范围的湿地面积及各湿地保护区、湿地公园管理岗位空缺情况确定。

去年,四川开始从贫困户中遴选生态管护员,每年提供岗位1.1万个。据跟踪统计,每个生态管护员岗位可带动3.3人脱贫。(据四川生态网)

康定市筑牢护林防火意识



本报讯(陈春莲)为认真贯彻落实好生态护林员政策,规范管理和提高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的技能,掌握森林火灾预防扑救知识和野外巡护安全知识,知晓巡山护林要求,确保有效履职尽责。近期,康定市林业局邀请州天保中心工作人员,组成工作组深入各乡镇对全市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进行业务培训。

培训会要求,生态护林员要履职尽责,时刻牢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工作理念;要掌握方法,了解好山情、民情、社情,管理好山头、人头、坟头;要注重痕迹管理,随时记录,及时报告,要做到“四个及时”;山上及时巡,现场及时看,信息及时报,政策及时传,达到“三个不乱”;林地不乱挖,林木不乱伐,野火不乱烧。真正实现“山有人管、林有人护、火有人防、责有人担”,全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确保生态扶贫落地见效。



按照《四川省大渡河猴子岩水电站保护保护方案》的要求,国电大渡河猴子岩水电站建设公司已启动对猴子岩水电站库区内的国家二级保护植物岷江柏木进行移栽。2017年2月14日,康定市环境保护和林业局的专业技术人员深入孔玉乡鱼增站和菩提河坝岷江柏木移植区对国电大渡河猴子岩水电站建设公司正在移栽的岷江柏木进行监督检查。经检查,该公司岷江柏木移栽施工队严格按照移栽方案的技术措施分步骤进行施工,现已移栽400余株。同时,还要求该公司要严格按照移栽方案在岷江柏木移植区进行全部移栽,做好记录和移栽后的管护,做好安全措施。

杨贵华 文/图

链接:岷江柏木(学名:Cupressus chengiana)为柏科柏木属下的一个植物。属于国家二级保护植物。岷江柏木原为岷江流域,大渡河流域及甘肃白龙江流域高山峡谷地区中山地带针叶林群落的建群种。因长期过度砍伐,成片林分极为罕见,残存者多在交通不便、人类活动极少的地方,多散生在岩石裸露的秃山峻岭和岩边峭壁上和峡谷两侧,若不采取保护措施,有可能被河谷灌丛所更替。

岷江柏木分布在三个不连续的地区:即岷江流域的茂汶、汶川、理县为一分布区;大渡河流域的马尔康金川、小金、丹巴为一分布区(康定也有分布);白龙江流域的甘肃舟曲、武都、文县和四川省南坪为一分布区,地跨两省十二县。三处水平分布范围共约18580平方公里,大渡河流域上游,从马尔康县松岗乡开始,至丹巴县长达162公里的河段两岸,是岷江柏木主要分布区。



保护野生动植物
我们行动起来